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

地址：106308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
162號

聯絡人：謝曉菁

電話：02-77493356

電子信箱：gj2263968@ntnu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師大工教字第113100101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20240123期中成果分享會實施計畫(含活動流程) (1131001016-0-0.pdf)

主旨：本校技術職業教育研究中心受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辦理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學年度補助高級中等學校與國外校際合作推動線上教學實施計畫」期中成果分享會，請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瞭解112學年度計畫參與學校的期中執行成果，並透過分享計畫參與學校於線上文化交流、線上合作教學或線上學分選修課程的設計、教學與成果，提升教師與國外教師線上合作教學之能力，爰辦理旨揭期中成果分享會。

二、活動資訊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3年1月23日（星期二）上午10時至下午4時。

(二)地點：本校圖書館校區教育學院大樓2樓202國際會議室
（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29號）。

(三)參與對象（以100人為限）：

1、112學年度本計畫補助學校之校長、計畫執行教師、業務承辦人員1至2名。

2、113學年度擬申辦本計畫之學校業務承辦主任、教師或資訊人員等 1至 2名；亦鼓勵擬申辦學校之校長報名參加。

3、主管教育行政機關代表及相關承辦人員。

4、考量場地可容納人數上限，超過活動名額，將優先錄取 112學年度核定學校，預計於活動前以電子郵件方式寄送錄取通知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113年1月18日止，採線上Google表單報名（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5ChoMEBcwK5mYhCT7>）；若報名額滿，將提前關閉表單。

三、請各相關服務單位惠予參加人員公（差）假及課務派代，其往返所需差旅費，請原服務單位依相關規定報支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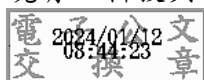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參與本次分享會之教師，將依出席情況酌予核發教師研習時數。

五、檢附旨揭活動實施計畫（含活動流程）1份。

六、相關疑義，請洽聯絡人：謝小姐、陳先生（電話：02-7749-3356；信箱：international1100097@gmail.com）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教育組、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本校科技與工程學院工業教育學系技術職業教育研究中心專任助理 謝曉菁、科技與工程學院工業教育學系技術職業教育研究中心專任助理 陳昶廷



校長 吳正己